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汤际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汤际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537,2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4%），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55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4.41%）。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汤际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汤际瑜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汤际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汤际瑜	集中竞价	2020-10-15	45.22	190,500	0.15
	集中竞价	2020-10-16	45.12	221,600	0.18
	集中竞价	2020-10-19	45.23	482,200	0.39
合计		--	--	894,300	0.72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汤际瑜	无限售条件	11,537,292	9.24	10,659,292	8.54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 截止本公告日，汤际瑜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汤际瑜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